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489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2 月 7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行政會議室

出席：江大樹學術副校長兼教務長、孫同文行政副校長兼主任秘書、張英陣學生事務長、孫同文代理總務長、蔡勇斌研發長、洪雯柔國際事務長(李信組長代)、蔡怡君館長、黃育銘中心主任、蔡勇斌代理中心主任、吳顯政主任、周儀芳主任、李廣健院長、陳建良院長、蔡勇斌院長、楊洲松院長(請假)、陳彥錚中心主任(請假)、陳佩修中心主任、林為正中心主任、張玉茹中心主任、謝淑敏中心主任、邱韻芳中心主任、蔡勇斌中心主任、林志忠中心主任、江大樹中心主任、暨大附中張正彥校長

列席：陶玉璞主任、李慧玲主任、黃志忠主任、李玉君主任、林蘭芳主任、陳佩修主任、邱韻芳主任、王銘杰主任、賴法才主任、洪嘉良主任、張眾卓主任、戴有德主任(請假)、陳谷汎主任、石勝文主任、李佩君主任、林敬堯主任、蕭桂森主任(請假)、黃照耘主任、蔡金田主任、張玉茹主任、謝淑敏所長、黃俊哲教授(兼任稽核人員)、李信副總幹事、程白樂簡任秘書、陳琪瑜小姐

主席：蘇玉龍校長

記錄：蕭如杏小姐

壹、確認第 488 次行政會議紀錄

貳、專案報告：PBL 問題導向學習

參、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	-----03
二、學生事務處	-----04
三、總務處	-----08
四、研究發展處	-----09
五、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1
六、秘書室	-----11
七、圖書館	-----12
八、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3
九、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14
十、人事室	-----14

十一、主計室	-----15
十二、稽核人員	-----16
十三、人文學院	-----16
十四、管理學院	-----17
十五、科技學院	-----18
十六、教育學院	-----18
十七、通識教育中心	-----19
十八、東南亞研究中心	-----20
十九、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20
二十、家庭教育研究中心	-----21
二十一、師資培育中心	-----21
二十二、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21
二十三、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	-----22
二十四、校務研究中心	-----24
二十五、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24
二十六、暨大附中	-----25

肆、討論事項

- 一、擬具本校與越南胡志明市經濟大學(University of Economics Ho Chi Minh City)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25
- 二、擬具本校與馬來西亞多媒體大學(Multimedia University) 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25
- 三、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全英語授課補助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26

伍、臨時動議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柒、散會

壹、確認第 488 次行政會議紀錄：確認。

貳、專案報告：PBL 問題導向學習

(簡報人：眾社企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兼董事長林崇偉教授，簡報內容詳附錄)

參、業務報告

教務處

- 一、本校 107 學年度碩士班報名已於 1 月 4 日截止，計有 462 人報考。其中有筆試系所報名 400 人，無筆試系所報名 62 人。碩士在職專班報名已於 1 月 17 日截止，計有 175 人報考，合計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報名人數共計 637 人，較去年減少 95 人。各系所報名人數統計表如附件[教 1-1 至 1-2](#)【見第 28-29 頁】。碩士班筆試預定於 2 月 11 日(日)，假臺灣大學、明德高中及本校舉行。
- 二、台中市立忠明高中(高二師生約 339 人)於 1 月 22 日來校參訪，由本處招生組同仁及親善大使接待導覽。
- 三、臺中市立清水高中邀請本校於 1 月 30 日參加該校舉辦之校系介紹講座，由本校外文系、國比系、財金系、國企系等 4 系老師及親善大使同學代表前往。
- 四、國立中興高中邀請本校於 2 月 2 日參加該校舉辦之大學學群講座，由本校財金系、國企系、土木系及電機系等 4 系老師及親善大使同學代表前往。
- 五、私立方濟高中邀請本校於 2 月 6 日參加該校舉辦之校系介紹講座，由本校國企系老師及親善大使同學代表前往。
- 六、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休學學生共計 298 人，各系休學人數請參見附件[教 2-1 至 2-2](#)【見第 30-31 頁】。
- 七、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選課作業，第一階段全校學生網路選課時間為 2 月 8 日上午 9 時起至 2 月 12 日下午 14 時止，第二階段選課時間自 2 月 22 日上午 9 時起至 2 月 26 日中午 12 時止，加退選(含網路及人工)作業則於 2 月 26 日中午 12 時起至 3 月 12 日下午 14 時止。
- 八、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於 1 月 11 日截止，學士班總填答率為 91.46%，各系級填答結果詳如附件[教 3-1](#)【見第 32 頁】。
- 九、依據本校教師師生晤談時間實施要點規定，專任教師於學期上課期間，每週至少應安排 2 小時之師生晤談時間(office hours)，請各系所於 2 月 26 日前，將排定之師生晤談時間表自行公告，並送教務處課務組乙份備查。
- 十、本校「學生自主學習試行要點」業經 106 年 6 月 14 日 105 學年度第 7 次

教務會議、8月16日第479次行政會議及11月16日106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討論修正通過。並於107年1月2日報部，1月8日教育部函覆所報要點非屬大學法第28條所定應由大學列入學則之項目，無須送部備查。本要點擬訂相關申請表格後，公告本校網頁及Email各單位週知。

- 十一、依據本校「提升教師教學知能實施要點」規定：專任教師均須參加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所認可之「教師教學知能活動」，每學年度應達到基本時數(專任教師基本時數為4小時；年資未滿三年之新進專任教師基本時數為8小時)。
- 十二、本處教學發展中心統計105學年度未達教師知能時數之人數，共30人，懇請各一、二級教學單位鼓勵所屬教師積極申請教師知能活動時數認證，並歡迎各院(系)與教發中心合辦教師知能活動。教學發展中心將於每學年結束後2個月內以密件通知二級教學單位主管及未達時數教師。
 - (一)人文學院：外文系1人、社工系5人、公行系1人、東南亞系4人。
 - (二)教育學院：諮人系1人。
 - (三)科技學院：資工系3人、土木系5人、應化系2人、電機系2人。
 - (四)管理學院：資管系1人、財金系3人、國企系1人。
 - (五)通識中心1人。
- 十三、本校將於3月1日召開「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工作小組會議，會中將請「中文閱讀書寫課程計畫」、「搖滾畢拉密計畫」及原民中心各進行8-10分鐘簡報分享。
- 十四、本處教學發展中心業於1月22日函請各系所及中心辦理106學年度第1學期傑出教學獎助生申請案，申請截止日為3月2日，敬請各單位協助辦理。

學生事務處

- 一、本校校友總會第2屆第6次理監事會議，於1月21日(日)上午召開，主要討論107年櫻花季活動內容，及召開106年度會員大會相關事宜。
- 二、為協助學生探索職涯定向、職能檢測服務、中文履歷自傳撰寫，及面試技巧指導等事宜，本處職涯暨校友中心106-1學期，提供職涯諮詢駐點服務，共服務85人次，預約率達9成，滿意度達91.32%。其中人院共服務13人次，科院1人次，管院15人次，教院56人次；主要以諮詢職涯定向和職業探索為主。
- 三、教育部推動之「專科以上學校校外實習教育法(草案)」立法，於107年1月5日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舉辦公聽會，相關內容與草案已於1月11日以公務訊息mail全校教師與系所職員，請踴躍會賜卓見。
- 四、本處諮商中心為落實「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輔導二級預防工作(例如發

現高關懷學生、對危機個案啟動保護機制、協助危機個案渡過等)，近期提供服務如下：自 107 年 1 月 5 日至 1 月 24 日共計提供 149 人次之諮商與諮詢服務，並協助人文學院 2 名特殊個案。

五、本處諮商中心及資源教室為落實「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以促進學生心理健康」之一級預防工作(培養問題因應能力、增加社會支持資源與效能、增加正向連結等)，近期提供服務如下：

(一)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服務：

- 1、1 月 15 日至 1 月 19 日協助本校 6 位特教生共 8 門課程進行特殊考試調整，提供延長考試時間、調整作答方案等支持服務。
- 2、1 月 15 日完成 105 學年度畢業生就業追蹤，並將相關資料登入至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系統中。
- 3、1 月 18 日辦理教育部到校輔導會議，由教育部特教科科長、承辦專員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教系主任、特教中心專員蒞臨本校，針對本校特殊教育業務、經費編列與執行現況進行了解，並提供改善建議。

(二)心理健康促進活動：

- 1、抒壓活動：本中心 107 年 1 月 10 日於本中心團體諮商室辦理抒心時間進階班，本次課程講師與學生深入探討如何循序漸進地提升身心靈品質，並使用音樂引導成員體會放鬆寧靜，本次共 8 人次參與。

六、107 年 1 月份(統計至 1/22)校安事件處理統計：意外事件 9 件、安全維護事件 5 件、疾病事件 1 件、敬請各院、各系所主管與導師予以宣導與關心，叮嚀同學多加注意自身安全。

七、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獎助學金(1/5-1/22 日止)其申請情形如下：

(一)申請送件尚未核定計有 2 項獎學金，申請人數計有 12 人次。

(二)核定通過情形：

項目(1/5-1/22)	申請人數	核定狀況	發放金額	備註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7 人	1 人	10,000	
財團法人陳振武防盲教育基金會	1 人	1 人	5,000	
屏東縣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	1 人	1 人	5,000	
總計	9 人	3 人	20,000	
10601 累計核定情形:申請 81 人 核定 73 人 金額總計 1,399,500 元				

八、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急難救助金至 1 月 22 日止，其申請情形如下：

項目	申請情形(1/5~1/22)	10601 累計申請案件
校外(日月潭文武廟)	0 件	3 件
校內急難救助金	1 件	12 件
學產基金急難慰問	0 件	4 件
行天宮	0 件	1 件

九、106 學年度魚池鄉公所暨日月潭文武廟慈善會獎助學金頒獎典禮於本(107)年 1 月 8 日(一)在本校行政會議室辦理完成。本次頒獎典禮由孫副校長主持，文武廟慈善會王聰鴻理事長、張人杰常務監事等 8 位理監事共同蒞臨本校頒獎。會中孫副校長代表本校向文武廟慈善會致謝，感謝該慈善會捐款本校，鼓勵校內優秀及清寒同學，同時亦勉勵獲獎同學應認真讀書，在未來回饋社會與學校。

十、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類學雜費減免，已於 12 月 12 日開放申請，與上學期申請名單相較，約有 89%具備申請資格學生已完成申請，其餘未申請者將持續透過校內管道提醒申請。另就學貸款於 1 月 8 日開放申請，申請率僅 14%左右，煩請系所主管提醒學生儘速申辦。

十一、請系所及導師務必提醒同學養成防衛性駕駛及遵守交通規則、酒後切勿騎車、開車，避免肇生交通事故。

十二、持續強化「毒品零容忍」、「拒絕毒品進入校園」等校園藥物濫用防制宣導。除建立同學正確反毒觀念外，另需納入家長系統及各級師長適時融入課程宣導，結合現況說明與因應策略教育宣導，提升全民拒毒反毒意識。請系所及導師務必提醒同學，假期間請同學切勿因一時好奇接觸或使用毒品，避免遺憾終身。(相關資訊請參考[校安中心網頁](#))

十三、起飛計畫活動徵件持續進行中，起飛計畫團隊將審核同學提出之活動企劃書，並輔導同學依照相關執行要點及標準程序進行後續執行。另樂活學習計畫 12 及 1 月份，已有 14 人次領取 26 張集點卡，2 位同學兌換禮物；其中 9 位符合起飛計畫資格學生，已鼓勵參與起飛計畫。承上，多數參與計畫同學，皆表示這個活動有助於校內環境的維護，並希望本計畫能繼續推行。

十四、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導師會議，已於 107 年 01 月 10 日(三)人文學院國際會議廳召開，邀請通識中心陳彥錚主任擔任主講人，演講主題為「教學創新-3 階段學習」，另邀請諮商中心蕭富聰主任，校安中心詹杏雯主任說明「學生事件處理案例分享」，獲得老師們熱烈回應及建議。

- 十五、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獎助學金評審委員會第 2 次會議，已於 107 年 01 月 18 日(四)於本校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舉行，107 年度生活助學金申請學生名單共計 102 件，正取 90 名，備取 5 名。
- 十六、本處課外活動組主辦 107 年度學生社團評鑑，業於 107 年 1 月 22 日(一)在學生活動中心 1 樓廣場辦理完畢，邀請到中興大學、逢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靜宜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 6 位課外組組長及 3 位學生代表委員，共 9 位擔任評鑑委員。成績優等(90 分)以上社團依序為「僑生聯誼會」、「親善大使團」、「馬來西亞同學會」、「社會服務團」、「管樂社」、「語悸手語社」、「推理同好會」，俟奉核後進行正式公告，並進行獎勵及獎金頒發相關作業。
- 十七、本處課外活動組與諮商中心於 107 年 1 月 22 日中午 12 時至 1 時在學生活動中心多功能視聽室辦理「寒假社團活動宣導」，提醒同學寒假社團活動安全注意事項，並加強宣導校內性別資源，以及活動規劃應注意性別友善等相關事項。
- 十八、107 年春季健行活動已進行籌備，計有學生會、諮人系學會、國企系學會、教政系學會、應光系學會、馬來西亞同學會及中友會等學生社團參與籌備；活動衣目前已確定製作廠商(聯富實業有限公司)，後續作業也將陸續著手進行。
- 十九、本校申請教育部補助 107 年度寒假教育優先區營隊計有 1 案，為社會服務團之「咦？是康翠絲！」營隊，於 107 年 2 月 6 日至 2 月 8 日至水里鄉郡坑國小辦理，本處課外活動組將持續輔導上述社團辦理相關營隊事宜。
- 二十、本處住服組自 106 年 1 月截至 107 年 1 月止，計評核 30 棟校外賃居處所，共 217 個房間完成認證，承蒙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及消防局的協助，於 107 年 1 月 16 日發文建請獎勵協助「106 年學生校外賃居訪視及安全評核」認證工作之有功人員。
- 二十一、本處住服組於 1 月 20 至 21 日辦理學生宿舍離宿工作，由宿舍幹部、志工、工讀生與住服組人員投入約 100 人次協助辦理離宿事項。
- 二十二、106 年 12 月份學生宿舍相關事件統計表如下：（不含修繕）

單位：件、元

郵件收件	冷氣儲值 (元)	鑰匙借用	家長協尋	申訴事件	一般違規	重大違規
1039	1100	34	4	0	0	0

總務處

- 一、106 年度節能績效保證專案計畫獲經濟部能源局同意補助，補助金額上限 453 萬 2,652 元，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廠商為建信冷凍空調技師事務所，契約金額為 95 萬 6,664 元；統包工程廠商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南區電信分公司，契約金額為 1,839 萬 7,382 元，已於 106 年 11 月 13 日申報完工，11 月 20 日竣工查驗，11 月 28 日上午會同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辦理改善後量測驗證，12 月 26 日工程驗收核列有部分工程缺失，缺失改善已於 107 年 1 月 5 日前完成，辦理後續複驗事宜。
- 二、「綜合教學大樓 B 棟舊圖書館空間改造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招標案得標廠商為許育嘉建築師事務所，契約金額為新臺幣 38 萬 5,000 元，106 年 11 月 7 日辦理第 1 次基本設計討論會，研發處已於 11 月 21 日彙整各中心空間使用需求，後續空間需求定案後辦理基本設計調整。
- 三、辦理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補助「107 年度公有建築物智慧化改善工作」計畫，補助款 70 萬元，自籌款 30 萬元，將進行學生宿舍建置智慧化學員進出雲端紀錄查詢瀏覽系統、校園公車搭乘轉乘系統、共乘安全系統建置，因南投縣公車資訊系統、周邊業者配合、使用管理及後續營運維護等問題經多次溝通協調仍無法解決，於 107 年 1 月 18 日邀集學務處住服組、總務處事務組召開討論會議，後續朝終止計畫方向辦理。
- 四、辦理「南投縣政府資訊大樓增設教室整修工程」，已完成基本設計預算書圖，由人文學院公行系辦理空間改善需求所需經費籌措事宜。
- 五、辦理「大學部女生宿舍區消防探測器及部份線材更新工程」採購案，預算金額新臺幣 72 萬 2,469 元，已於 107 年 1 月 24 日辦理限制性招標比價，得標廠商為慶臻實業有限公司，契約金額為新臺幣 65 萬元，預計 107 年 1 月 29 日開工，工期 25 工作天。
- 六、1 月 12 日召開警衛隊工作會議，主要討論非上班時間緊急事件處理問題及捕蛇捕蜂等問題進行討論。
- 七、1 月 15 日由孫副校長、事務組曾敏組長及交通車承辦人吳信威先生至南投客運，洽談週末由本校往返台中交通車案，本案由台中監理所林增熾課長邀集南投客運陳煜峯經理共同研商可行性。當天林課長裁示南投客運先行文至台中監理所審查，審查通過後再與暨大協商後續合作事宜。
- 八、1 月 17 日本校委外交通車脫班 1 次，依據契約開罰 1600 元，並請交通車公司改善並加強車輛管理。

九、1月24日召開大樓管理員工作會議，主要提醒各大樓管理員寒假期間進行管理之教室及會議室設備檢修，及建立年度行事曆等。

十、勞健保處理情形：

(一)專任人員：1月6日至1月19日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及薪調案39件，107年迄今已累計178件。

(二)兼任人員：1月1日至24日辦理勞健保加退保共計482件。

十一、本校校園園藝維護近期執行情形如下：

(一)1月5日協助拆除中庭聖誕樹裝飾。

(二)1月8日月池機車停車場咖啡樹修剪和施肥。

(三)1月10日修剪活動中心、管院、香楠步道的樹木。

(四)1月17日拆除樹上蘭花的鐵絲，使用彈簧代替鐵絲固定蘭花。

十二、駐警隊107年1月1日至1月18日止，對外收取入校臨時停車費共計\$40,500元及婚紗攝影14對。

研究發展處

一、科技部計畫徵求(申請訊息及文件請至文件公告系統搜尋下載)：

序號	計畫名稱	截止日期
1	107年度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建立以社會需求為核心的技術創新藍圖—科技產業、創新技術與人文社會經濟的跨領域研究」	107年3月26日 (星期一)

二、其他單位計畫徵求：

序號	徵求單位	計畫名稱	截止日期
1	科學工業園區	107學年度「科學工業園區人才培育補助計畫」	107年3月8日 (星期四)
2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	107年度「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研發精進產學合作計畫」	107年3月8日 (星期四)
3	生命科學研究推動中心	補助舉辦有關生物學、醫學、農業之科技研習(討)會、傑出人才講座演講系列申請案	107年3月23日 (星期五)
4	中央研究院	第七屆中央研究院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獎	107年3月31日 (星期六)

- 三、科技部考量現今科技發展日新月異，研究人員在既有豐碩的研究成果下，須投入更多時間與精力，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補助研究計畫研究主持費，調整項目說明如下：
- (一) 專題研究計畫主持費：由每月新臺幣 10,000 元調高至 15,000 元。
 - (二) 特約研究計畫主持費：由每月新臺幣 25,000 元調高至 30,000 元。
 - (三) 非「研究計畫」之主持費則無調漲。
- 四、107 上半年補助本校專任（案）教師及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已經開放申請，申請截止日為 107 年 3 月 23 日，敬請把握機會踴躍提出申請，相關表格可至研究發展處首頁/表格文件/學術及推廣服務組表件/補助出席國際會議/校內補助選項下載。
- 五、教育部函送「教育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修正發布令，修正內容如下表：

項次	原規定	項次	修正後
第 6 點 (六)	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所屬學校、機關（構）之補助，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及本部與所屬機關(構)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款處理原則之規定辦理， <u>直轄市、縣(市)政府財力分級屬第一級至第三級者，本部最高補助比率以不超過百分之八十五為則；屬第四級及第五級者，本部最高補助比率不得超過百分之九十。</u>	第 6 點 (六)	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所屬學校、機關（構）之補助，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及本部與所屬機關(構)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款處理原則之規定辦理， <u>依直轄市、縣（市）政府財力級次最低至最高，本部最高補助比率由百分之九十依序遞減百分之二。</u>

- 六、107 年 1 月 18 日舉行第二次推廣教育暨研討會報名系統教育訓練；本次教育訓練目的主要是針對開課管理,問卷管理以及證書管理的使用做訓練與說明。往後推廣教育的開課從提案審核到證書製作完全線上化作業，可大幅節省人力的成本，提高工作效率，使研發處的行政業務朝向更系統化之發展。
- 七、中科產學訓協會補助本校 5 萬元辦理「106 年區域創新創業契機與挑戰論

壇」案，已於 106 年 12 月舉辦完成，107 年 1 月 23 日業將結案報告及第二期款領據發文協會進行請款。

- 八、創業育成中心於 107 年 1 月開始與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國創會)業師共同輔導 107 年 U-start 參賽團隊，107 年 1 月 24 日創業團隊、國創會業師與育成中心人員三方進行第一次營運計劃書審視與修正。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 一、本校主辦之胡志明市臺灣教育中心配合駐胡志明市代表處教育組協助臺灣 8 所大學校院報名 1 月 28 日舉辦的越南招生諮詢日展覽，而本處洪雯柔國際長與李芬霞約用組員，也將於 107 年 1 月 27 日至 30 日前往越南參加展覽及拜訪胡志明市師範大學與胡志明市人文社會科學大學討論四月份合辦的國際研討會事宜。
- 二、本處將於 107 年 2 月 4 日至 10 日參加印尼區域型高等教育展，教育展將於萬隆、日惹及三寶瓏舉行。本處由國務組李芬霞約用組員及李文寧約用助理員代表參加。
- 三、本處於 107 年 1 月 21 日至 22 日安排 5 輛交通車，提供本學期來校交流之境外學生送機服務，共計 48 名學生受惠。

秘書室

- 一、1 月 30 日(二)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1 次學術主管會談。
- 二、1 月 22 日(一)由財團法人良顯堂社會福利基金會陳行政組長與同仁，赴本校洽談有關櫻花季活動相關事宜，本室也予以表達歡迎及共襄盛舉之意。同時當場請陳組長帶回邀請貴會「陳綢阿嬤」與同仁等前來本校賞櫻品茶。本次櫻花季於 2 月 9 日召開記者會當天，並擬再邀請駐臺的外國使節等相關人士赴校賞櫻。
- 三、1 月 25 日(四)由日月潭風景管理處陳主任帶領經典飯店、日月潭觀光產業發展協會等一行人至本校，洽談有關櫻花季活動相關事宜。
- 四、1 月 25 日(四)民視記者、自由時報及蘋果日報等記者均至本校欲採訪報上有關「論文」事宜。
- 五、2 月 1 日(四)自由時報中部地區召集人再赴本校欲採訪報上有關「論文」事宜。
- 六、1 月 31 日召開 107 年度第 1 次捐贈審議小組會議。

圖書館

- 一、本學期研究生電子論文上傳期限至 2 月 8 日截止，為讓同學順利如期完成畢業程序，請依時上傳畢業論文電子檔。
- 二、本館 1 月 22 日至 2 月 25 日寒假期間，開館時間有所調整，1 至 5 樓夜間及假日不開放，詳情請見圖書館網頁公告。
- 三、本館 1 月 20 日至 3 月 9 日於 1 樓舉辦 2017 年諾貝爾文學獎得主【石黑一雄精選書展】，本活動展出石黑一雄中英文著作與相關評論報導供讀者參閱。
- 四、為鼓勵讀者下載圖書館 APP，1 月 15 日至 17 日舉辦「下載圖書館 APP，新年紅包帶回家」活動，活動共計 460 人次參與。
- 五、配合招生活動，於 1 月 22 日配合進行台中市忠明高中導覽，共約 330 人次參訪。
- 六、本館 1 月 18 日為師生舉辦 2 場電子資料庫檢索教育練；為提升館員資訊素養，於寒假期間 1 月 23 日至 26 日辦理電子資源及利用教育訓練，以加強館員電子資源檢索能力。
- 七、1 月 4 日已公告徵集二手教科書至 1 月 31 日止，歡迎捐贈 5 年內出版之正版、書況良好的中、西文教科書，每次捐贈三本(含)以上者，可兌換小禮物乙份，送完為止。
- 八、為提供讀者舒適之閱覽空間，近期進行館舍修繕工程措施如下：
 - (一)本館完成 1 樓至 5 樓的樓層指標更換，入館讀者可更明確瞭解各樓層空間的服務與功能。
 - (二)本館於 1 月 16 日清查並更換第一自修室的走道燈;地下室文化走廊燈的開關製作明顯標示，確保讀者出入的安全。
- 九、安裝與設定新進同仁業務用電腦。
- 十、協助閱服組調整館際合作網頁，使相關業務說明更為清楚。
- 十一、館藏採購與編目：
 - (一)1 月 23 日進行 106 年 ACS 退履約保證金結案驗收、107 年華藝線上圖書館資料庫、聯合知識庫全文報紙資料庫、中國期刊全文數據庫查驗；1 月 25 日進行 106 年 EndNote、聯合知識庫全文報紙資料庫退履約保證金結案驗收、107 年 EndNote、11 種 CONCERT 資料庫查驗。
 - (二)1 月 2 日完成中文系贈送之 2,159 冊中西文期刊整理，已收錄的部分將於完成編目加工後上架流通，未收錄的複本正在請教中文系後續的處理方式，並將妥善圓滿處理。
 - (三)1 月 15 日，已送出 107 年日文紙本期刊 25 種預付還款之核銷案。

(四)截至1月18日止，期刊完成380冊編目加工，移送上架閱覽。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 一、辦理本年度專任教師及行政人員公務用電腦汰舊換新需求調查。
- 二、彙整108年全校資訊設備概算。
- 三、更新電腦教室門禁系統軟體。
- 四、協調下學期電腦教室課程排程及所需軟體。
- 五、建立本學期提早入學學生電子郵件及cn網域帳號。
- 六、新增「cloudmail(gmail)設定個人郵件黑白名單」相關說明，指引如何在Gmail設定郵件黑白名單。
- 七、新增「在Outlook或thunderbird下設定cloudmail(gmail)帳號，帳號與密碼沒有錯誤，登入時卻看到「密碼不正確」的錯誤訊息」之相關說明。
- 八、本校目前使用之差勤及門禁刷卡機採購至今已超過7年，目前有時會出現故障，且舊款差勤門禁刷卡機有安全性問題，建議刷卡機財產保管單位編列相關預算儘速汰舊換新，為整合本校現有人事差勤系統及門禁系統，有關新款相容之刷卡機廠牌型號資訊可洽計網中心系統組。
- 九、配合總務處事務組警衛室差勤刷卡需求，協助採購新款差勤門禁刷卡機，並開發相關程式，整合本校現有人事差勤系統及門禁系統。
- 十、行政e化相關系統維護：
 - (一)教務處課務組業務系統：增加教學意見調查相關功能模組10項、選課作業相關功能模組8項。
 - (二)就學貸款申請系統：依據教育部來文修改就學貸款明細表電腦使用費欄位，及修改學雜費申請系統注意事項連結至生輔組網頁。
 - (三)出納系統：因應主計室會計系統變更銀行科目編號及長度，修改出納系統傳票匯入、傳票過帳、銀行科目結帳功能及資料庫結構。
 - (四)薪資系統：修改「所得稅扣繳憑單統計維護功能」，匯出扣繳憑單申報資料時過濾所得金額異常資料，並將異常資料儲存至檢誤檔案。
 - (五)薪資系統：
 - 1、修改郵局轉存報表作業功能，增加「薪資分類」下拉選項，將臨時人員所得代號01與非01者之轉存總表與轉存明細表分開列印。
 - 2、修改郵局轉存媒體作業功能，增加「薪資分類」下拉選項，將臨時人員所得代號01與非01者之轉存總表與轉存明細表分開匯出媒體檔。

(六)衛保組業務系統：配合教育部健康資訊系統時需以學生的身份證號碼作為系統的匯入根據資料，修改匯出相關程式。

十一、線上投票及意見調查系統服務：

(一)協助教務處註冊組舉辦「107 學年度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學科能力測驗南投考區監試人員線上登記」。

(二)協助人事室舉辦新春團拜線上登記活動。

(三)協助教務處註冊組舉辦「論文比對系統購置需求調查」。

(四)協助招生組舉辦「107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監考調查」。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本中心業於1月19日完成106年第四季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申報作業，本次有21間實驗室申報209件毒性化學運作紀錄，共70種毒性化學物質。
- 二、為因應學生寒假離宿產生之大量垃圾，本中心協助學務處住服組於1月20日派員增開垃圾車，當日作業圓滿完成。
- 三、為了解教職員健康促進之需求，本中心業於1月22日至1月26日辦理教職員(含新進人員)健康檢查報告調查及分析管理。健檢資料內容不符之同仁已個別通知，協助本中心調查並補齊資料。
- 四、本中心職員許筱筑小姐，因本中心業務需要，1月8日至1月15日至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完成甲種業務主管訓練。
- 五、本中心106年獲教育部「補助永續校園推廣計畫」共計117,000元整，本計畫業於107年1月18日函送教育部進行核結。
- 六、本中心業於1月25日陳報教育部「補助大專院校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畫書，申請補助經費110,000元，希藉由教育訓練課程提昇本校學生安全衛生意識。
- 七、本中心於107年1月24日以書函通知科技學院所屬實驗場所，於寒假期間應確實安全管理暨門禁管制工作。本中心另依環安衛委員會議通過之實驗場所災害通報流程圖，請各實驗場所填妥緊急連絡資訊後，由本中心提供予警衛室，以利假期之災防及應變之用。

人事室

- 一、教育部書函轉總統106年12月27日華總一義字第10600155871號令公布修正勞動基準法第61條條文一案，已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教育部107年1月8日臺教人(一)字第107600155871號書函)

- 二、國家文官學院 107 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請同仁踴躍參加。已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教育部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人(一)字第 1070003285 號書函)
- 三、教育部辦理 107 年師鐸獎遴選，各單位如有符合推薦條件人選，請填具推薦表連同特殊優良事蹟證明文件等資料，於 107 年 3 月 6 日(二)下班前送本校人事室彙辦。已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教育部 107 年 1 月 22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70006760 號函)
- 四、南投縣政府函請推薦參與「第 13 屆教育奉獻獎」選拔與表揚人選，推薦對象為公立學校已退休或離職之非現職校長、教師及軍訓教官，應具有投入教育或投入學生輔導之志願服務相關工作事蹟，且最近 3 年內未曾獲「教育奉獻獎選拔及表揚要點」或教育部其他相關規定獎勵者，歡迎各單位於 107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3 日期間推薦符合資格人選。已刊登校務公告系統周知。(南投縣政府 107 年 1 月 15 日府教社字第 1070010456 號函)

主計室

- 一、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通知定於 107 年 2 月 5-9 日及 3 月 12-16 日至本校辦理 106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抽查作業，為應作業需要，請本校提供中長期發展計畫、重要會議紀錄、會計帳冊、出納管理、空間與資產使用管理、自籌業務及內部稽核等資料；已依審計法第 14 條規定請相關主政業務單位準備資料，並於查核業務期間指派業務承辦人員配合答復所提諮詢事項。
- 二、本校 106 年度經常收支及資本支出執行情形如下：
 - (一)經常收入部分，全年度預算數 1,213,159 千元，執行數 1,291,739 千元，執行率 106.48%，詳附表計 1-1【見第 33 頁】。
 - (二)經常支出部分，全年度預算數 1,327,184 千元，執行數 1,378,132 千元，執行率 103.84%，詳附表計 1-2【見第 34 頁】。
 - (三)資本支出部分，全年度可用預算數 90,961 千元，執行數 90,961 千元，執行率 100.00%，詳附表計 1-3【見第 35 頁】。
- 三、106 年度 12 月份會計月報表已於規定期限內陳送行政院主計總處、教育部、審計部及財政部。
- 四、教育部為瞭解各基金 108 年度預算初編情形，囑各基金查填「108 年度預算初編情形調查表」；已依規定查填回覆。
- 五、行政院主計總處為辦理 106 年度法定預算綜計作業，囑協助核對資料並查

填「國立大專校院 106 年度法定預算綜計核對情形調查表(第 3 校)」；已依規定查填回覆。

- 六、為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投資作業基金評價需要，各基金於年度結束之整理期間，倘再獲教育部 106 年度資本門補助款，應依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基金科目，致部分基金現金增撥基金執行數有超過預算數或前函報行政院預計執行數情形，爰有再請行政院同意先行辦理之需，各基金倘有類此情形，應於 107 年 1 月 15 日前報部；已依規定辦理。
- 七、教育部為辦理 106 年度決算需要，囑各校於 107 年 1 月 15 日前依「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第 7 點及「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解庫及短絀填補注意事項」函報「106 年度校務基金決算賸餘超餘明細表」；已依規定函報。
- 八、為應中央政府總會計需要，各校應於 107 年 1 月 22 日前回覆下列表件：
 - (一)「106 年度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及附設醫院作業基金決算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 (二)「106 年度決算平衡表」。
 - (三)「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上述表件已依規定報部。
- 九、為應教育部 106 年度決算審查作業，請各校查填「頂尖卓越典範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調查表」；已依規定查填回覆。
- 十、因應審計部決算審查需要，請各校與帳列國庫增撥基金數核對，如有差異應儘速回覆教育部；已依規定核對並回覆。
- 十一、行政院為應業務需要，請各基金查填自基金成立起至年度止，各年度政府補助款及國庫增撥基金數(含頂尖及教卓補助款)；已依規定查填回覆。

稽核人員

- 一、106 年度稽核計畫已初步完成收集相關資料，於 2 月 5 日至 2 月 9 日進行重點單位稽核訪談，就業管項目之工作效率與執行成效深入瞭解，並進行後續資料彙整與分析。各處、室、院的補充資料請於 2 月 9 日前完成繳交。

人文學院

- 一、本院中文系於 107 年 1 月 22-26 日(一-五)舉辦「2018 暨大攝影冬令營」，五天的營隊中，教學內容不僅包含風景、棚拍人像、人文街景等攝影主題，

也詳細講解單眼相機的各式功能，尤其加強閃光燈的使用部分，讓同學可以理解用光上所造成的差異。本次活動參與人數共 20 人，不僅有暨大學生，也有來自全台各地曾參加過甘貴新老師課程的學生。

- 二、本院外文系於 107 年 1 月 28-31 日（日-三）舉辦「2018 年冬季英文營」，除了英文還有提供日文、德文、西文、法文及韓文等豐富的第二外語課程，帶領各地高中職學生探索每種語言的奧妙，以及體驗射箭、劍道、親善社團等社課活動，共 31 位全國各地高中職學生報名參與。
- 三、本院原鄉專班蔡惠雅老師於 107 年 1 月 18 日(四)至南投縣信義鄉望鄉部落進行暑期工作隊事務洽談。
- 四、本院原鄉專班與本校原民中心於 107 年 1 月 29 日(一)14:00-16:00 假本校人文學院 116 會議室協助布農族民族議會辦理「布農族語言推動組織推舉及族與推動相關會議」。

管理學院

- 一、管理學院於 107 年 1 月 23 日召開院主管會議，討論有關本院推動「高教深耕計畫—院本課程子計畫」乙案，未來預計參考元智大學或臺灣大學做法，提出本院之規劃。
- 二、管理學院與科技學院合作研提教育部「數位經濟前瞻技術應用人才培育計畫—做中學課程與創課空間暨偏遠地區學校校務發展」計畫書乙案，共計核定補助 2000 萬元整，其中管院獲分配金額計 800 萬元整，於 107 年 1 月 23 日院主管會議討論未來推動方向。
- 三、管理學院院辦公室預計於寒假時間進行辦公空間及線路重整工程；R352 默契咖啡因地板年久失修，亦規劃於寒假期間重新鋪設木地板。
- 四、管理學院 R404 現為「國企系」與「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共用之博士生研究室，未來將規劃 R404 為國企系博士生研究室、R249 為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之博士生研究室。
- 五、管理學院 R351 原為「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之辦公室，考量「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之成立，將規劃該空間改為學生研究室。
- 六、國企系碩士班一年級學生於 107 年 1 月 5 日至高雄樂逸集團進行校外參訪。從參訪互相的交流中，樂逸集團強調工作的「態度」、「責任」、「穩定度」、「經驗」等觀念，透過參訪讓學生觀摩學習企業的創新經營實務，增進對企業與產業間的實務認知。

- 七、國企系與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作企業實習，經校內資料審核，並經二階段企業面談之後，國企系林映彤及黃千瑀、財金系江宗翰、國比系吳姿頻將於 107 年 2 月至 6 月至台中及彰化場進行實習，讓學生提早了解企業運作及增進實務經驗。
- 八、經濟系將於 107 年 2 月 10 日於管理學院 B1 廣場舉辦系友座談會。
- 九、資管系練喆明同學組隊參加 106 年資安技能金盾獎，入圍決賽。
- 十、資管系林青青同學組隊參加 106 年華南金控 FinTech 競賽，入圍決賽。
- 十一、財金系預計於 107 年 3 月 17、18 日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
- 十二、觀餐系於 107 年 1 月 25~27 日在本校管理學院 342 咖啡飲調專業教室舉辦「咖啡認證種子教師培訓」，由吳原炳老師授課，課程內容為：手沖咖啡實作、虹吸式咖啡實作及咖啡豆烘焙後置實作，共計 15 名師生參與。

科技學院

一、重要推動事項：

- (一)本院資工系石勝文主任將於 107 年 1 月 28 日至 2 月 3 日帶領本系專任教師—陳履恒老師、陳依蓉老師、楊峻權老師、阮夙姿老師拜訪日本東北大學及首都大學東京，爭取學生交換及與東北大學工學部學士班之合作機會。

二、科技學院各系辦理之專題演講

單位	日期	講者	主題
土木系	107/01/11	李政寬博士	光纖感測在橋梁工程上的應用

三、一般活動：

- (一)本院土木系學士班四年級蔡家昇同學榮獲國立台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 106 年度實驗林獎學金。
- (二)本院光電科技碩士學位學程於 107 年 1 月 12 日，由南開科技大學孫台平校長、應光系蕭桂森主任及光電科技碩士學位學程謝秀利老師，一同拜訪新北市同欣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招生及相關產學合作事宜。

教育學院

- 一、本院國比系於 1 月 4 日辦理 2018 年研討會第 3 次籌備會議。
- 二、本院國比系於 1 月 18 日辦理博碩士生期末座談。
- 三、教政系黃源銘老師於 1 月 18 日出席台灣省政府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第 355

次委員會議。

- 四、本院教政系楊振昇老師、陳文彥老師於1月19日、1月27日出席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普通型及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分組107年度第3次、第4次、第5次、第6次會議。
- 五、本院教政系於1月31日至2月2日假南投縣國姓鄉福龜國小辦理「2018寒假兒童閱讀營隊」，透過活動啟發學童想像力與創造力，進而提升對閱讀的興趣，也從中培養相互合作的團隊精神。
- 六、本院教政系辦理推廣教育課程「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甄選班」成果豐碩，系友及教育領導培育中心學員考取校長主任表現亮眼，107年計有8位考取國民中小學校長，6位考取國民中小學主任，其中南投縣國小校長6位、南投縣國中校長1位、苗栗縣國小校長1位、南投縣國小主任5位、彰化縣國中主任1位，共14位。
- 七、本院教政系蔡金田主任於2月1日參加本系博士班學生趙士瑩彰化縣福興國中校長就職典禮；2月2日參加本系博士班系友施皇羽彰化縣同安國小校長就職典禮；2月6日參加本系博士班學生曾俊堯彰化縣媽厝國小校長就職典禮。
- 八、本院課科所於107年1月15日召開106學年度第6次所務會議，主要討論研究生報告、錄取情形，和修改本所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事宜。
- 九、本院課科所於107年1月16日辦理研究生茶敘期末大會，由所長與本所研究生共同分享這學期的獲益和改進檢討內容，進行師生意見交流，以利本所研究生和教師能更融入。

通識教育中心

- 一、有關通識教育中心承接106年度南投縣政府食物銀行社會援計畫（烏溪線站），我們共同協助了兩千多人次的食物援助，目前106年度已經順利結案（107年度計畫正靜候縣府通知招標）。有關績效如下：
 - (一)7-12月總計服務2,289人次：其中仁愛鄉616人次；魚池鄉115人次；埔里鎮766人次；國姓鄉571人次；草屯鎮44人次；中寮鄉168人次；其他9人次。
 - (二)服務身分別：18%為低收入戶、20%為中低收入戶、62%為一般戶（邊緣戶）。
 - (三)連結之政府單位：國中小、社福單位、鄰里組織、企業、農會與宮廟共計62個。
 - (四)自辦聯繫會報1次。7-12月捐贈物資換算金額共計452,223元。

(五)銜接大地計畫(孫同文副校長)，募得食物袋 1,500 個，並連結中投有線電視協助 2 線之物流收送。

- 二、106 學年度各校隊(划船、射箭、空手道、女子壘球、游泳、男子籃球、女子排球隊等)於寒假期間辦理集訓，感謝學務處住服組協助安排住宿事宜。
- 三、本校壘球場管理中心申請補助案於 107 年 2 月 6 日下午 2:30 由體育署長官率領訪視委員蒞臨本校壘球場進行實地訪查。

東南亞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陳佩修中心主任獲邀擔任 2017 年 10 月新創刊發行的「歐亞研究」季刊編輯委員，該刊是以臺灣與歐盟暨東協關係與政策為主題的學術性刊物。
- 二、本中心劉堉珊組長於 1 月 10 日邀請交通大學人社中心劉瑞超博士後研究員至本校東南亞學系演講，演講主題為「客家過程：在地與跨國視野下的沙巴」。
- 三、本中心張春炎組長擔任 106 年度「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學術型領域聯盟(商管及社會科學)」之年度計畫共同計劃主持人，於 1 月 20 至 22 日辦理「族裔飛地工作坊:社群建構 & 隔離空間的發展轉型」，並擔任主持人、與談人，以及文章發表「從一廣到東協廣場：超現實、接待文化、移工行動主體」。
- 四、本中心劉堉珊組長於 1 月 23 至 2 月 22 日為執行科技部計畫，前往法國進行田野調查。
- 五、本中心趙中麒組長於 1 月 24 日至 2 月 5 日，前往泰國泰寮邊境 Nan 省，探勘下學期海外服務學習新田野地，以及訪視本校東南亞學系在政法大學的交換學生。
- 六、本中心王文岳組長於《能力》雜誌 1 月份出版之 743 期，發表〈菲律賓拚轉型東亞新矽谷〉一文。
- 七、本中心為辦理新南向學術聯盟「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學術型領域聯盟(商管及社會科學)」第一年重點學術活動，於 1 月 20 至 22 日協助辦理「族裔飛地工作坊」。

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 一、1061 學期大一及大二英文統一期末考，已於 1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至 16 時 10 分統一辦理完畢，感謝請計網中心協助讀卡作業，目前已完成成績統整並寄送予各任課教師。

- 二、本中心黃柏源老師受邀於 1 月 12 日(星期五)外文系之英國文學史(三)課堂上辦理講座分享，講題為「Consuming the Orient：the cases of Charles Lamb and Thomas De Quincey」，講座主持人為外文系林松燕老師，該場講座師生互動良好。
- 三、中心於本校綜合教學大樓 B 棟 3 樓新增一空間，提供本校學生於此空間進行自學或課後討論，目前亦規劃另一學習吧檯，預計 1062 學期開學後兩處學習空間皆可開放學生及教師使用。
- 四、中心已於本周完成「第 57 期外語天地推廣教育班」課程安排及網路公告，後續將進行海報寄送及其他宣傳事宜。

家庭教育中心

- 一、本中心於 107 年 1 月 18 日參與「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工作小組會議，討論後續高教深耕工作事項並聽取單位計畫業務進度報告。
- 二、本中心由張玉茹中心主任擔任會議主持人，於 107 年 1 月 22 日於家教中心會議室召開「全國家庭教育中心志工特殊訓練培訓課程參考大綱計畫」工作小組會議，討論結案報告撰寫與後續與各縣市家教中心聯繫相關事宜。

師資培育中心

- 一、本中心 107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預審資料日前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審核，預審通過人數共計 32 名。
- 二、「107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報名於 107 年 1 月 9 日(二)截止，本中心報名人數共計 47 名。
- 三、本中心邱瓊芳組長於 106 年 1 月 22 日(一)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參與「107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報名文件審核會」。

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

- 一、本中心古珮琪專任助理於 107 年 1 月 11 日(四)下午 4 時至 6 時至台北市教育部參與「區域原資中心第一次工作圈會議」，討論新年度全國性事務分工與區域原資中心業務推動議程。
- 二、本中心與原鄉專班於 107 年 1 月 12 日(五)合作辦理專題演講，由「陶甕百合春天」餐廳主廚阿美族 Canglah 陳耀忠，講題是：「山海是我的冰箱—陶甕百合春天創意餐廳」，分享阿美族傳統的山林海洋知識與料理並分享創業

經驗。

- 三、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107 年 1 月 15 日(一)至台中中華電信學院，擔任高考三級基礎人員培訓講座，講題是：「多元文化與發展」。
- 四、本中心謝景岳組長於 107 年 1 月 16 日(二)至屏東擔任原住民地方文化館文物維護員甄選委員。
- 五、本中心謝景岳組長於 107 年 1 月 18 日(四)參與暨大大地計畫至南投縣政府文化局拜會。
- 六、本中心蔡惠雅組長於 107 年 1 月 18 日(四)至望鄉部落與牧師討論暑期部落實務工作隊事宜。
- 七、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107 年 1 月 23 日(二)至陽明大學衛生醫療服務隊演講，講題是：「從山服進階到當代原住民議題」。
- 八、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107 年 1 月 25 日(四)至台大人類學系，擔任碩士班張乃文同學之碩士論文口試委員，論文題目為：「文化與觀光：望鄉布農人的項鍊嬰兒祭」。
- 九、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107 年 1 月 28 日(日)至南投中興新村國史館台灣文獻館演講，講題是：「多元文化與族群關係」。
- 十、本中心與布農族文化經濟發展協會族語推動委員會於 107 年 1 月 29 日合作辦理「布農族語言推動組織推舉及族語推動相關會議」，邀請布農族族語教師、布農族傳統領袖及部落會議主席、關心族語之人士及布農族耆老等成員參與，共同討論布農族語推動現況。
- 十一、本中心邱韻芳中心主任於 107 年 1 月 31 日(三)至台中中華電信學院，擔任普考及格基礎人員培訓講座，講題是：「多元文化與發展」。

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

- 一、為配合執行 106 年度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C 類)-營造綠色水沙連-智能 x 減污 x 循環計畫，執行團隊以訪談、社區拜訪、建立網路群組交流平台、邀請專家演講分享經驗及辦理培訓課程等活動，逐步推動本校實踐社會責任。1 月 7 日至 1 月 20 日止，已完成執行活動詳如下：
 - (一)1 月 7 日(日)，本計畫楊智其專案教師、徐顥博士候選人、魏志昇專任助理與廖宜塘碩士，赴南投中興新村參與南投縣 106 年度終身學習暨學習型城市成果博覽，利用團隊專業性質教導民眾水質相關知識與技巧，參與的民眾也認為打破了他們對一般水質相關知識的刻板印象，

- 親子間也多學習了一份相關知識。
- (二)1月8日(一)，本計畫陳皆儒教授、張力亞老師、馮郁筑專任助理與魏志昇專任助理與通識課程同學至蜈蚣社區進行問卷調查成果報告，問卷是對於蜈蚣社區民眾參與認知與需求作調查，調查完成後，將統計的資料加以統整，製作成簡報，回饋給蜈蚣社區的民眾，在地居民也可以利用此報告作為後續社區發展的基礎。
- (三)1月10日(三)，本計畫於暨南大學科二館325教室舉辦USR大學社會責任計畫第九次會議，分享各協同主持人執行方案成果與討論計畫結束前的未來進度規劃，目前執行各設計方案均已開始聚焦與深化，期待3個月後將會有許多亮點計畫扎根在社區。
- (四)1月11日(四)，本計畫陳智峰老師、楊智其專案教師、鄭登允兼任助理、徐顥博士候選人與魏志昇專任助理，赴茭白筍農地第二次測量茭白筍生長現況標記記號作為依據，農主也提供蔬菜病蟲草害防制紀錄本與茭白筍栽培管理手冊做為參考，後續將資料建檔做為參考之依據。
- (五)1月12日(五)，本計畫陳谷汎教授、陳智峰老師、許學禮老師、楊智其專案教師與、鄭坤全人社中心專任助理與魏志昇專任助理配合逢甲大學建築專業學院團隊，進行育英國小設計方案之空間規劃構想討論，將食農教育帶入與生態池魚菜共生雙頭並行，後續將討論更細部規劃，校長希望能盡快翻轉育英國小，使育英國小有更多亮點。
- (六)1月12日(五)，本計畫陳智峰老師、鄭登允兼任助理、徐顥博士候選人與魏志昇專任助理，赴茭白筍農地接受東森電視台採訪，錄製試驗茭白筍影片等，讓民眾知道暨南大學USR團隊的執行成果。
- (七)1月16日(二)，本計畫楊智其專案助理老師，魚池五登社區的散步的雲民宿，與民宿主人討論低碳民宿的理念，兩夫妻的經營理念非常具CSR的概念，同時希望重視環境生態、由自己來影響社區友善環境的理念、並將綠能概念帶入農村，期待以服務串連起社區並透過大學社會實踐將科技與環教理念帶入農村使其活化，誠摯的期待頭社會更好！
- (八)1月18日(四)，本計畫陳谷汎教授、陳智峰老師及廖永坤理事長，赴台中大里與人工濕地地主商討人工溼地用地的租地事宜。
- (九)1月19日(五)，本計畫楊智其、馮郁筑及魏志昇，赴蜈蚣社區鯉魚潭進行基本水質調查；後去頭社散步的雲民宿進行人工濕地的採樣與訪談。
- (十)1月20日(六)，本計畫郭耀文副教授及楊智其專案助理教授與在地創客團隊，大成國小進行創客設計-親子共學討課程活動，報名人數額滿，

且許多家長與社區民眾均致電詢問能否再加開相關課程與體驗營，本團隊希望能有將設計邏輯教材盡可能帶入社區，使人人都有基礎創客能力。

校務研究中心

- 一、本中心於 107 年 1 月 30 日舉辦「Tableau 視覺化商業智慧分析軟體研習」，精進本中心專兼任人員之數據分析及視覺化處理能力。
- 二、本中心林志忠中心主任於 107 年 1 月 20 日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參加「頂尖、卓越、深耕：校務研究方法與實踐取徑」研討會。
- 三、本中心林志忠中心主任於 107 年 1 月 26-27 日至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出席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第一屆第 3 次會員大會暨校務研究與大學發展策略國際研討會。

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 一、107 年 1 月 14 日(日)，本中心於籃城書坊辦理籃城教師專業社群「保存與看見：籃城」第三次講座聚會，本次主題為「以生態旅遊實踐可持續經濟」。
- 二、107 年 1 月 17 日(三)，本中心梁鎧麟博士後研究員、鄭坤全專案經理與外文系羅麗蓓老師接待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USR 團隊，參訪菩提長青村及籃城書坊，並對長照議題交流共學。
- 三、本中心鄭坤全專案經理協力在地青年鄭靖嚴提案水保局「一百零七年青年回留農村創新研究計畫」，並於 107 年 1 月 18 日(四)參與簡報複選審查。
- 四、107 年 1 月 20 日(六)，本中心江大樹主任、戴榮賦組長、張力亞組長及黃資媛專案經理於竹山辦理「走讀竹山·尋找霾哥」空污監測活動，共計有 47 人參與。
- 五、107 年 1 月 22 日(一)至 23 日(二)，本中心全體同仁赴國立東華大學，參加人社實踐計畫第二期第二年度第三次工作會議。
- 六、107 年 1 月 26 日(五)，本中心黃資媛專案經理協助東海大學國中營隊辦理「尋找霾哥」活動。
- 七、107 年 1 月 29 日(一)至 30(二)，本中心眉溪教師社群辦理【大手牽小手—屏東泰武鄉平和社區比悠瑪(Piuma)部落】參訪，共有本校師生及眉溪部落夥伴共 41 人參與。
- 八、107 年 1 月 30 日(二)，本中心江大樹主任、戴榮賦組長與張力亞組長接待

亞洲大學 USR 團隊一行 6 人，交流在地實踐推動經驗。

九、107 年 1 月 30 日(二)至 31 日(三)，本中心江大樹主任、戴榮賦組長與張力亞組長接待國立清華大學「城鄉價值共創與共好」USR 團隊一行 30 人，安排與本校通識中心及土木系 USR 團隊交流本校推動經驗，並安排參訪桃米社區及菩提長青村。

暨大附中

- 一、1 月 22-24 日 為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1 月 25 日寒假開始，2 月 21 日開學日。
- 二、高一、高二寒假多元學習課程 1 月 25-26 日；高三職科寒期輔導 1 月 25-31 日。
- 三、1 月 31 日接待日本大阪城東工科高等學校蒞校交流。

肆、討論事項

案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案由：擬具本校與越南胡志明市經濟大學(University of Economics Ho Chi Minh City)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源自 106 年 12 月 13 日管理學院陳建良院長等 7 位師長與國際及兩岸事務處李芬霞組員前往該校拜會，商討雙方日後合作授課及舉辦國際研討會等合作交流等可能方案而來。
- 二、本案業經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4 次處務會議決議通過。
- 三、檢附本校與胡志明市經濟大學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詳如第 1 案附件【見第 36-40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案由：擬具本校與馬來西亞多媒體大學(Multimedia University) 簽署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源自華語文教學實習合作，為推進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與馬來西亞多媒體大學在目前已進行之華語文教學實習合作內容，提供本校學生更豐富多元的國際合作校選擇，茲推薦與該校簽約合作。
- 二、本案業經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107 年 1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4 次處務會議決議通過。
- 三、檢附本校與馬來西亞多媒體大學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詳如 [第 2 案附件【見第 41-50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3 案

提案單位：語文教學研究中心

案由：擬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全英語授課補助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使本案辦法更能夠適用於現況，故做部分條文修正。
- 二、本次主要修正內容說明如下：
 - (一) 將專案及兼任教師納入本辦法補助對象。
 - (二) 刪除所有「模組學程」相關補助規定，爾後規劃九學分以上(含九學分)課程組成之全學年全英語授課課程，則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中『微學程』之相關規定辦理。
 - (三) 變更款次內容。
- 三、檢附「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全英語授課補助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辦法全文，詳如 [第 3 案附件【見第 51-55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無)

陸、主席結論及提示事項

- 一、櫻花季活動為本校年度大事，實應將此活動效益發揮到最大。今年 2 月 9 日櫻花季開幕記者會，除邀請媒體、日月潭風管處處長、南投縣政府及民意代表外，另邀請東南亞各國駐臺外交使節及其家屬，以及外交部中部辦事處宋子正大使、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蕭振榮執行秘書等貴賓蒞校賞櫻，藉此機會讓各界人士見證本校發展東南亞特色教學研究的成果乃實至名歸。

- 二、有鑑於 921 地震過後，本校建築物因災損有多處漏水情事迄今仍無法改善，昨(2 月 6 日)又逢地震，請各系所主管及助理協助檢視所屬辦公室及教師研究室是否受損，並預做處理以避免時日久遠後更難處置。
- 三、有關今年軍公教加薪 3%案，政府補助 2.25%、另 0.75%則由本校校務基金支付。關於約用人員部分已請人事室收集他校作法，一併考量後再與大家一起討論。
- 四、藉今天會議與大家分享及說明前(2 月 5 日)天本人與對暨大有貢獻之借調人員及重要人士聚會之紀錄影片，後續將追本溯源再安排與本校籌備處時期同仁及創校時期地方人士聚會，最終將這些記錄轉請歷史系協助統整以完善暨大歷史。

柒、散會 (上午 11 時 10 分)

107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考試入學報名統計表(1/2) 107.01.18

序	系組考生類別	107 招生 名額	106 報名 人數	107學年度	
				107 報名人數	人數增減 (107-106)
1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4	11	3	-8
2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在職生	1	0	1	1
3	外國語文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3	8	5	-3
4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7	18	14	-4
5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4	22	13	-9
6	歷史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2	5	2	-3
7	歷史學系碩士班在職生	1	0	0	0
8	東南亞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7	7	9	2
9	東南亞學系人類學碩士班一般生	5	0	4	4
10	東南亞學系人類學碩士班在職生	2	0	0	0
11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一般生	4	7	6	-1
人文學院		40	78	57	-21
12	經濟學系碩士班經濟分析組一般生	3	3	5	2
13	經濟學系碩士班東南亞發展組一般生	4	6	1	-5
14	經濟學系碩士班東南亞發展組在職生	1	4	1	-3
15	國際企業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9	18	29	11
16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A組一般生	12	24	20	-4
17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B組一般生	5		2	2
18	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8	24	56	32
19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6	11	10	-1
20	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一般生	7	6	3	-3
21	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在職生	4	—	2	2
管理學院		59	96	129	33
22	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大地、水利及防災組一般生	2	5	3	-2
23	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環工與運工組一般生	1	0	3	3
24	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結構與應力組一般生	3	2	3	1
25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13	26	32	6

107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考試入學報名統計表(2/2) 107.01.18

序	系組考生類別	107 招生 名額	106 報名 人數	107學年度	
				107 報名人數	人數增減 (107-106)
26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甲組一般生	14	49	33	-16
27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乙組一般生	13		0	0
28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乙組在職生	2	0	1	1
29	應用化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20	48	35	-13
30	應用化學系生物醫學碩士班一般生	3	2	4	2
31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14	5	12	7
科技學院		85	137	126	-11
32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5	7	3	-4
33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碩士班在職生	2	0	5	5
34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碩士班一般生	4	7	3	-4
35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碩士班在職生	4	4	6	2
36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輔導與諮商 碩士班一般生	16	126	123	-3
37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終身學習與 人力資源發展碩士班一般生	5	7	7	0
38	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碩士班一般生	2	3	2	-1
39	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碩士班在職生	1	3	1	-2
教育學院		39	157	150	-7
碩士班 小計		223	468	462	-6
40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在職生	23	21	12	-9
41	東南亞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在職生	21	25	29	4
42	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 班在職生	30	58	40	-18
43	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在職 專班在職生	60	109	46	-63
44	光電科技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在職生	13	4	8	4
45	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在 職專班在職生	18	27	25	-2
46	教育學院心理健康與諮詢碩士學位學程在 職專班在職生	17	18	15	-3
在職專班		182	262	175	-87
合計		405	730	637	-93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041-1061 學期休學人次統計表(1/2)

系所	部別	1041學期	1051學期	1061學期	總計
土木系(22)	博士班(P)	4	3	5	12
	碩士班(G)	4	2	3	9
	學士班(B)	1	4	6	11
土木系(22) 合計		9	9	14	32
中文系(01)	博士班(P)	3	5	5	13
	碩士班(G)	11	9	8	28
	學士班(B)	8	5	2	15
中文系(01) 合計		22	19	15	56
公行系(06)	博士班(P)	2	1	4	7
	碩士班(G)	8	5	4	17
	學士班(B)	4	6	3	13
公行系(06) 合計		14	12	11	37
公行專班(31)	碩士班(G)	7	3	8	18
心理健康與諮詢專班(50)	碩士班(G)			1	1
外文系(04)	碩士班(G)	3	6	4	13
	學士班(B)	2	6	7	15
外文系(04) 合計		5	12	11	28
光電碩專班(29)	碩士班(G)	2	2		4
東南亞系(08)	博士班(P)	7	2	5	14
	碩士班(G)	8	8	8	24
	學士班(B)	1	3	1	5
東南亞系(08) 合計		16	13	14	43
東南亞系人類學(32)	碩士班(G)	7	1	3	11
	學士班(B)	1			1
東南亞系人類學(32) 合計		8	1	3	12
東南亞系在職專班(34)	碩士班(G)		7	5	12
社工系(03)	博士班(P)	5	4	7	16
	碩士班(G)	15	14	9	38
	學士班(B)	2	5	4	11
社工系(03) 合計		22	23	20	65
非營利組織專班(39)	碩士班(G)	3	3	9	15
原鄉發展學士專班(46)	學士班(B)	1	3	2	6
財金系(14)	碩士班(G)	3	2	3	8
	學士班(B)	7	3	7	17
財金系(14) 合計		10	5	10	25
高階經管班(18)	碩士班(G)	6	8	4	18
國比系(02)	博士班(P)	8	7	4	19
	碩士班(G)	4	4	7	15
	學士班(B)	4	3	3	10
國比系(02) 合計		16	14	14	44
國企系(12)	博士班(P)	5	5	4	14
	碩士班(G)	6	4	4	14
	學士班(B)	3	3	6	12
國企系(12) 合計		14	12	14	4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041-1061 學期休學人次統計表(2/2)

系所	部別	1041學期	1051學期	1061學期	總計
教政系(07)	博士班(P)	6	9	6	21
	碩士班(G)	8	7	5	20
	學士班(B)	3	2	4	9
教政系(07) 合計		17	18	15	50
終身學習專班(36)	碩士班(G)	6	11	8	25
華文學程(38)	碩士班(G)	4	6	9	19
新興產業博士班(45)	博士班(P)	1	4	2	7
新興產業碩士班(48)	碩士班(G)			1	1
經濟系(11)	碩士班(G)	1	1		2
	學士班(B)	5	4	5	14
經濟系(11) 合計		6	5	5	16
資工系(21)	博士班(P)	2	2		4
	碩士班(G)	7	6	6	19
	學士班(B)	4	4	4	12
資工系(21) 合計		13	12	10	35
資管系(13)	碩士班(G)	3	4	3	10
	學士班(B)	12	4	1	17
資管系(13) 合計		15	8	4	27
電機系(23)	博士班(P)	2	2	4	8
	碩士班(G)	2	2	5	9
	學士班(B)	2	2	6	10
電機系(23) 合計		6	6	15	27
電機通訊所(25)	博士班(P)	2	1		3
	碩士班(G)	2	2	1	5
電機通訊所(25) 合計		4	3	1	8
課科所(35)	碩士班(G)	7	6	2	15
歷史系(05)	博士班(P)	6	7	5	18
	碩士班(G)	3	6	5	14
	學士班(B)	10	6	9	25
歷史系(05) 合計		19	19	19	57
諮人系(00)	博士班(P)	12	8	8	28
	碩士班(G)	9	10	12	31
	學士班(B)		1	2	3
諮人系(00) 合計		21	19	22	62
諮人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09)	碩士班(G)	15	11	6	32
應化生醫所(27)	碩士班(G)	1	2	1	4
應化系(24)	碩士班(G)	2	3	2	7
	學士班(B)	2	6	5	13
應化系(24) 合計		4	9	7	20
應光系(28)	碩士班(G)	1	2	1	4
	學士班(B)	4	2	1	7
應光系(28) 合計		5	4	2	11
觀光餐旅系餐旅(42)	學士班(B)	4	2	4	10
觀光餐旅系觀光(41)	碩士班(G)	1	6	7	14
	學士班(B)		3	3	6
觀光餐旅系觀光(41) 合計		1	9	10	20
總計		304	300	298	902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填答率

學士班總填答率:91.46%

	系級班別	班填答率	名次	系平均填答率		系級班別	班填答率	名次	系平均填答率
人文學院	中文系1年級	81.48%	80	91.00%	管理學院	經濟系1年級	95.15%	38	87.29%
	中文系2年級	91.01%	57			經濟系2年級	89.50%	66	
	中文系3年級	96.57%	26			經濟系3年級	87.71%	70	
	中文系4年級	94.93%	39			經濟系4年級	76.81%	86	
	社工系1年級	91.46%	54	93.95%		國企系1年級	95.60%	35	93.62%
	社工系2年級	97.94%	19			國企系2年級	97.28%	21	
	社工系3年級	96.69%	24			國企系3年級	94.59%	43	
	社工系4年級	89.69%	63			國企系4年級	87.00%	73	
	外文系1年級	89.24%	67	91.94%		資管系1年級	95.73%	31	87.48%
	外文系2年級	95.51%	36			資管系2年級	99.02%	15	
	外文系3年級	95.64%	34			資管系3年級	93.29%	48	
	外文系4年級	87.35%	72			資管系4年級	61.87%	89	
	歷史系1年級	90.60%	60	90.81%		財金系1年級	98.50%	16	94.20%
	歷史系2年級	92.19%	51			財金系2年級	95.93%	30	
	歷史系3年級	94.65%	41			財金系3年級	96.70%	23	
	歷史系4年級	85.79%	74			財金系4年級	85.66%	75	
	公行系1年級	92.16%	52	89.94%		觀光餐旅系觀光組1年級	88.86%	68	87.57%
	公行系2年級	94.63%	42			觀光餐旅系觀光組2年級	99.74%	13	
	公行系3年級	95.65%	33			觀光餐旅系觀光組3年級	88.51%	69	
	公行系4年級	77.30%	84			觀光餐旅系觀光組4年級	64.33%	88	
	東南亞系1年級	94.69%	40	96.17%		觀光餐旅系餐旅組1年級	95.47%	37	
	東南亞系東南亞組2年級	95.95%	29			觀光餐旅系餐旅組2年級	99.41%	14	
	東南亞系東南亞組3年級	90.76%	59			觀光餐旅系餐旅組3年級	98.02%	18	
	東南亞系東南亞組4年級	100.00%	1			觀光餐旅系餐旅組4年級	66.21%	87	
	東南亞系人類學組2年級	95.73%	31	100.00%		資工系1年級	96.56%	27	89.97%
	東南亞系人類學組3年級	96.04%	28			資工系2年級	93.25%	49	
	東南亞系人類學組4年級	100.00%	1			資工系3年級	91.26%	55	
	原鄉發展學士專班1年級	100.00%	1			資工系4年級	78.82%	82	
原鄉發展學士專班2年級	100.00%	1	81.63%	土木系1年級	79.54%	81			
原鄉發展學士專班3年級	100.00%	1		土木系2年級	78.70%	83			
原鄉發展學士專班4年級	100.00%	1		土木系3年級	91.23%	56			
				土木系4年級	77.05%	85			
教育學院	諮人系諮商心理組1年級	97.08%	22	95.24%	電機系1年級A班	89.63%	64	87.49%	
	諮人系諮商心理組2年級	89.59%	65		電機系1年級B班	83.70%	78		
	諮人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組1年級	100.00%	1		電機系2年級	90.87%	58		
	諮人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組2年級	96.65%	25		電機系3年級	87.64%	71		
	諮人系3年級	92.90%	50	91.49%	電機系4年級	85.60%	76	94.52%	
	國比系1年級	81.72%	79		應化系1年級	100.00%	1		
	國比系2年級	100.00%	1		應化系2年級	90.59%	61		
	國比系3年級	94.28%	44		應化系3年級	94.07%	45		
	國比系4年級	89.96%	62	95.80%	應化系4年級	93.42%	47	95.51%	
	教政系1年級	91.65%	53		應光系1年級	97.48%	20		
	教政系2年級	98.09%	17		應光系2年級	100.00%	1		
	教政系3年級	100.00%	1		應光系3年級	100.00%	1		
	教政系4年級	93.47%	46		應光系4年級	84.57%	77		

經常收入執行情形表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

單位：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學雜費收入	309,650	309,650	310,385	100.24	
二、學雜費減免(-)	(30,838)	(30,838)	(31,172)	101.08	
三、建教合作收入	231,500	231,500	223,613	96.59	
四、推廣教育收入	4,880	4,880	3,440	70.49	主要係各推廣教育班收入配合支出報核結轉下期，致截至本月份累計實際數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五、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582,462	582,462	582,462	100.00	
六、其他補助收入	35,000	35,000	109,211	312.03	主要係本年度政府機關補助款較預期增加。
七、權利金收入	100	100	282	282.00	主要係權利金收入較預期增加。
八、雜項業務收入	3,676	3,676	2,912	79.22	主要係本年度考試報名人數不如預期。
九、利息收入	2,600	2,600	6,049	232.65	主要係定存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
十、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70,141	70,141	75,577	107.75	
十一、受贈收入	2,520	2,520	4,526	179.60	主要係各界捐贈本校學生出國獎助學金收入較預期增加。
十二、違規罰款收入	200	200	196	98.00	
十三、雜項收入	1,268	1,268	4,258	335.80	主要係其他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
合計	1,213,159	1,213,159	1,291,739	106.48	

經常支出執行情形表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

單位：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C	執行率% D=C/B	備註
一、教學研究及 訓輔成本	782,502	782,502	812,743	103.86	
二、管理及總務費用	197,103	197,103	191,349	97.08	
三、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49,000	49,000	79,236	161.71	主要係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的發放金額較預期增加。
四、其他業務費用	3,676	3,676	2,912	79.22	主要係106年度研究生招生入學考試報名收入減少，相對減少支出。
五、業務外費用	66,381	66,381	66,419	100.06	
六、建教合作成本	223,828	223,828	222,194	99.27	
七、推廣教育成本	4,694	4,694	3,279	69.86	主要係本年度服務費用較預期減少所致。
合計	1,327,184	1,327,184	1,378,132	103.84	

資本支出執行情形表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

單位：千元；%

項 目	可用預算數 A	累計預算 分配數 B	累計實際數 (含應付數) C	全年達成率% D=C/A	累計分配 執行率% E=C/B
土地改良物	2,661	2,661	2,661	-	-
房屋及建築	2,399	2,399	2,399	100.00	100.00
各項設備費	85,901	85,901	85,901	100.00	100.00
1.機械設備	52,149	52,149	52,149	100.00	100.00
2.交通及運輸設備	4,421	4,421	4,421	100.00	100.00
3.什項設備	29,331	29,331	29,331	100.00	100.00
合計	90,961	90,961	90,961	100.00	100.00

【第一案附件】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And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HO CHI MINH CITY

In order to promote cooperation between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and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the two universities agree as follows:

The two institutions will encourage contact and co-operation between their faculty and administrative staffs, departments and research institutions.

Within fields that are mutually acceptable, the following general forms of cooperation will be pursued:

- Visits by and exchange of graduate and undergraduate students for study and research.
- Visits by and exchange of faculty and staff for research and instructions.
- Exchange of information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library materials and research publications.
- Joint research and academic activities.
- Study tour programs.

This Memorandum is not intended to create binding or legal obligations on either party. As and when details of any of the above activities are developed mutually, such details will be set forth in agreements supplemental to this Memorandum.

Both parties subscribe to the policy of equal opportunity and will not discriminate on the basis of race, age, sex, ethnicity, religion, or national origin.

【第一案附件】

Both parties understand that all financial arrangements will have to be negotiated and will depend on the availability of funds.

Where the Memorandum continues to be active, the two institutions agree to review it after three years from the date hereof. It may be terminated at any time by mutual consent or by a six-month notice in writing by either party.

Should on-going collaborative activities be affected by termination, the parties undertake to resolve any issue amicably by mutual agreement.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Puli, Nantou,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HO CHI MINH CITY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Dr. Yuhlong Oliver Su
President

Date: , ,

Prof. Dr. Nguyen Dong Phong
President

Date: , ,

【第一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

本表在於提供本校於推動國際合作關係建立之資料提供與落實根據，為求後續推動國際交流之實質效益，請申請人詳細填寫資料並連同受薦學校提供之簽約範本及相關資訊至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組申請。

A. 基本資料

受薦學校名稱	中文	胡志明市經濟大學		
	英文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Ho Chi Minh City		
	原文	Trường Đại học Kinh tế Thành phố Hồ Chí Minh		
地理資訊	國家	越南 Vietnam		
	行政區	胡志明市 Ho Chi Minh City		
受薦學校聯絡人	姓名	Ernest Jolidon 先生	職稱	Coordinator
	單位	Research Administration -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Department	e-mail	ernestjv@ueh.edu.vn
受薦學校網址		http://www.ueh.edu.vn		
國際事務單位網址		http://rmic.ueh.edu.vn/home/english		
締約類型	1 合作備忘錄 /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2 選擇合約類型			
	3 請輸入合約名稱			
推薦原因	其他 (請於下方說明) 原為 <input type="checkbox"/> 院層級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層級			
	胡志明市經濟大學是越南大學校院裡商學專業首屈一指的學校，將是本校在胡志明市簽約校裡商學專業的第一所學校，未來期望為本校管理學院與該校進行實質合作，例如共同舉辦國際性研討會，師生交換及招收優秀講師來校進修等。			
推薦人資料	姓名	李芬霞	職稱	約用組員
	單位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電話	3666

B. 背景資料

【第一案附件】

學校成立時間	1976			
學校類型	公立			
	教學型 說明			
提供交換生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其他補充說明。 Ex: 博士生交流根據申請經雙方協商另作處理		
學科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Humanities <input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Education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Management <input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若簽約校學院領域與本校不完全相符，請於下方補充說明)			
	School of Economics School of Management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 Marketing School of Public Finance School of Finance School of Banking School of Accounting School of Economic Mathematics and Statistics School of Busines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chool of Political Studies School of Law School of Government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for Economics School of Tourism Faculty of Physical Training			
學校聲望	年份	資料庫名稱	排名	
	2017	http://www.webometrics.info/en/Asia/vietnam	26	
	越南國內排名 26/124			
學生人數	51500			
締約方式	通訊簽約			
代表簽約人	姓名	Dr. Nguyen Dong Phong	職稱	President
	單位	President	e-mail	
預期效益	啟動本校管理學院與該校進行實質合作，例如共同舉辦國際性研討會，師生交換及招收優秀講師來校進修等。			

【第一案附件】

- C. 檢附資料
- 學校正式簡介
 - 合約書範本

*若有簽署交換生合約，請接續填寫第3頁D項、學生交換資訊；若無，則填寫(及雙面列印)至此頁即可。

【第二案附件】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BETWEEN



UNIVERSITI TELEKOM SDN. BHD.

(Company No. 436821-T)

(as the registered owner of **Multimedia University**)

AND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第二案附件】

THIS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 is made on 1 September 2017.

BETWEEN

UNIVERSITI TELEKOM SDN BHD (Company No. 436821-T), a company incorporated under the Companies Act 1965 and having its registered office at Level 51, North Wing, Menara TM, Jalan Pantai Baharu, 50672 Kuala Lumpur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UTSB) of the one part;

AND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a Taiwan national university, whose registered at 1st, University Rd., Puli, Nantou, Taiwan R.O.C 54561.

UTSB and NCNU shall collectively be referred to as the “Parties” and individually as the “Party”.

WHEREAS: -

- A. UTSB is the registered owner of Multimedia University (“MMU”), a private university registered under the Malaysian Private Higher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Act 1996, which offers tertiary leve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in the areas, amongst others, multimedia technology, engineer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reative multimedia & business management and has the expertise and the capability to provide management,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onsultancy services and advancement of technology in the education industry. Reference to “UTSB” and “MMU” shall be used interchangeably, wherever appropriate.
- B. NCNU is a Taiwan public university.
- C. The Parties hereto wish to explore potential business collaboration opportunities in the business areas described in Recital D above in Malaysia and globally in the long-term (the “Project”).
- D. The Parties acknowledge that as a first step in understanding the opportunities available for the Project, the Parties wish to record their current basic understandings, principles and terms in this MoU.

NOW THEREFORE, the Parties agree to describe herein the mutual intent and understandings of the Parties in pursuit of the objectives for the Project, as follows: -

1. DURATION

This MoU shall become effective as of the Effective Date and shall continue in effect until (a) the definitive agreement (“Definitive Agreement”) is finalized and signed by the Parties or (b) a date that is thirty-six (36) months from the Effective Date, whichever is earlier.

2. INTENTION OF THE PARTIES

2.1 The intention of the Parties to this MoU is to: -

2.1.1 work together in good faith to examine and determine the feasibility of pursuing the Project in relation to the following areas: -

【第二案附件】

- (a) Undergraduate and postgraduate students exchange programme for academic;
- (b) internship and research purposes;
- (c) Staff exchange programme for teaching and learning, and research purposes;
- (d) Joint research and academic activities;
- (e) Study visit programmes;
- (f) Staff and student short courses and training programmes;

2.1.2 to establish a joint working team, if necessary, to effectively and efficiently examine the feasibility of the Project.

3. NON BINDING OBLIGATIONS

This MoU is intended to be a summary of the current intentions and understandings of the Parties with respect to the Project as reflected in discussions between the Parties' representatives to date, and it is expressly understood that: -

- (a) this MoU is not intended to, and does not, constitute a legally binding obligation or an agreement to enter into any financial or other arrangement or any agreement; and
- (b) except for Paragraphs 3, 6, 7, 8, 9, 11, 12 and 13 of this MoU, which shall be binding on the Parties hereto, other provisions of this MoU is mutually non-binding.

4. OBTAINING APPROVALS AND LICENSES

The implementation by the Parties of this MoU may be contingent upon obtaining and the continuance of such approvals, consents, authorizations, licenses and permits from the appropriate governments, statutory and regulatory authorities, as well as the internal corporate approvals, as may be required or deemed to be necessary by the Parties and as may be satisfactory to them. The Parties shall use all reasonable efforts to obtain and to have continued in effect approvals, consents, authorizations, licenses, permits and other requirements.

5. AGREEMENT PRINCIPLES

- 5.1 It shall be the objective of the Parties to produce the Definitive Agreement containing such terms and conditions governing the Projects as shall be mutually agreeable to the Parties.
- 5.2 Each Party will be responsible for its own expenses during the discussions in connection with this MoU, and all discussions shall be done in good faith for the mutual benefit of both Parties involved. Any action taken in reliance on the understanding expressed in this MoU shall be at the Parties' own risk.

6. RELATIONSHIP

- 6.1 The relationship among the Parties shall not be that of partners. Nothing herein contained shall be deemed to constitute a partnership between and among them or merge their assets or their fiscal or other liabilities or undertakings.
- 6.2 Nothing contained herein shall allow NCNU to act as an agent of UTSB or all Parties, except to the extent expressly permitted hereunder and nothing herein contained shall be deemed to constitute a joint venture, partnership or other formal business entity of any kind among them.

【第二案附件】

7. CONFIDENTIALITY

7.1 All information exchanged between Parties in connection with this MoU or during discussions preceding this MoU are CONFIDENTIAL to them and shall not be disclosed to any third party during the period of this MoU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thereafter except:

- (a) with the written consent of the other Party;
- (b) if required by law to be disclosed;
- (c) in connection with legal proceedings by authority of a court of competent jurisdiction; or
- (d) if the information is or becomes generally and publicly available but not as a result of breach by either Party and/or the employees of its respective subsidiaries, parent or related companies as aforesaid, of its obligations under this MOU.

7.2 Disclosure of any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to the employees of either Party's subsidiary, parent or related companies (as defined under the Malaysia Companies Act, 2016) ("Related Companies") is permitted provided it is necessary for the purposes of performing that Party's obligations under this MoU. Notwithstanding the aforesaid, the Party receiving any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shall ensure that any of its employees to whom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is disclosed shall undertake to observe the confidentiality undertakings in this MOU. The Party receiving the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shall protect all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of the disclosing Party using not less than the standard of care in which it treats its own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but no less than a reasonable care in the circumstances) and shall ensure that the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is stored and handled in such a way as to prevent unauthorised disclosure.

7.2 The obligation of confidentiality herein shall survive the termination of this MOU and remain binding on the Parties without limitation of time.

8. WITHDRAWAL

Notwithstanding the generality of the provisions stipulated herein, any Party may withdraw from this MoU at any time by giving fourteen (14) Business Days written notice to the NCNU without assigning any reasons, PROVIDED ALWAYS THAT the withdrawing Party shall be bound by the Confidentiality provisions as set forth in Paragraph 7 herein.

For the avoidance of any doubt, any reference to "Business Day" in this MoU shall mean any day other than a Saturday or Sunday or public holiday in Malaysia or Taiwan;

9. NOTICES

9.1 A notice or other communication under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is MoU (a "Notice") shall be:

- a. in writing;
- b.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and
- c. delivered personally or sent by first class post (and air mail if overseas), fax or e-mail to the party or parties due to receive the Notice to the address set out in paragraph 9.3 or to an alternative address, e-mail address, person or fax number specified by that party by not less than seven (7) days' written notice to the other parties, received before the Notice was despatched.

9.2 Unless there is evidence that it was received earlier, a Notice is deemed given if:

【第二案附件】

- a. delivered personally, when left at the address referred to in paragraph 9.3 below;
- b. sent by mail, except air mail, two (2) Business Days after posting it;
- c. sent by air mail, six (6) Business Days after posting it;
- d. sent by fax, when confirmation of its transmission has been recorded by the sender's fax machine; and
- e. sent by e-mail, when the recipient, by an e-mail sent to the e-mail address for the sender stated in paragraph 9.3 or by a notice delivered by another method in accordance with this Paragraph 9, acknowledges having received that e-mail, *provided*, an automatic "read receipt" does not constitute acknowledgment of an electronic mail for purposes of this paragraph 9.2.

9.3 The addresses referred to in paragraph 9.2 above are:

Name of party	Address	Fax number e-mail address	Marked for the attention of
UTSB-Universiti Telekom Sdr Bhd	Faculty of Applied Communication, Multimedia University, Jalan Ayer Keroh Multimedia, 75450 Melaka, Malaysia	Phone: 606-252 3560 Fax: 606-2318799 madhu@mmu.edu.my	Associate Professor Dr Madhubala Bava Harji
NCNU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1st, University Rd., Puli, Nantou, Taiwan R.O.C 54561	Phone: +886-49-2910960 Ext: 2000 president@ncnu.edu.tw	President Professor Dr. Yuhlong Oliver Su

10.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 10.1 All exist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of any Party, including any development, adaptation, modification or derivative rights shall belong and remain with such Party. Nothing in this MoU shall transfer or assign such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of UTSB to the NCNU or vice versa.
- 10.2 Nothing in this MoU is intended to grant any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to the NCNU.
- 10.3 This paragraph 10 shall survive the termination of this MoU for any reason whatsoever.

11. FURTHER UNDERTAKINGS

Each Party hereby covenants and undertakes to perform their respective obligations and to act at all times in good faith in implementing this MoU.

12. AMENDMENTS AND VARIATIONS

Wherever it becomes necessary, this MoU may be varied or amended by mutual agreement in writing by the Parties and such variations or amendments shall be part of this MoU.

13. GOVERNING LAW

This MoU will be governed by and constru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s of Singapore and the Parties irrevocably submit to the exclusive jurisdiction of the courts in Singapore.

【第二案附件】

14. COUNTERPART

This MoU may be executed in several counterparts, each of which shall be deemed an original and all of which shall constitute one and the same instrument, and shall become effective when counterparts have been signed by each of the Parties and delivered to the other Party; it being understood that all Parties need not sign the same counterparts.

15. LIMITATION OF LIABILITY

In no event shall either Party be liable to the other for any damages whatsoever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direct, indirect, speculative, incidental, special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in connection with performance under this MoU.

Each Party will be responsible for its own expenses during the discussions in connection with this MOU, and all discussions shall be done in good faith for the mutual benefit of both Parties involved. Any action taken in reliance on the understanding expressed in this MOU shall be at the Parties' own risk.

(The remainder of this page is intentionally left blank)

【第二案附件】

IN WITNESS WHEREOF, the Parties hereto have caused this MoU to be duly executed on the day and year first above-mentioned.

SIGNED by

for and on behalf of the
UNIVERSITI TELEKOM SDN. BHD
(as the registered owner of
MULTIMEDIA UNIVERSITY)

for and on behalf of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AIWAN R.O.C

Prof. Datuk Dr. Ahmad Rafi Mohamed
Eshaq
Chief Executive Officer/President of Multimedia
University

Prof. Yuhlong Oliver Su, PhD.
President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in the presence of :-

in the presence of :-

Assoc. Prof. Dr. Madhubala a/p Bava Harji
Dean, Faculty of Applied Communication

Prof. Dr. Wen-Jou Hung
Dean of International and Cross-Strait Affairs
Office

【第二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推薦締結國際合作校申請表

本表在於提供本校於推動國際合作關係建立之資料提供與落實根據，為求後續推動國際交流之實質效益，請申請人詳細填寫資料並連同受薦學校提供之簽約範本及相關資訊至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組申請。

A. 基本資料

受薦學校名稱	中文	多媒體大學		
	英文	Multimedia University		
	原文	Universiti Telekom Sdn Bhd		
地理資訊	國家	馬來西亞		
	行政區	雪蘭莪州賽柏再也，Cyberjaya, Selangor		
受薦學校聯絡人	姓名	Madhubala A/P Bava Harji 女士	職稱	副教授兼應用傳播學院院長
	單位	Faculty of Applied Communication	e-mail	madhu@mmu.edu.my
受薦學校網址		https://www.mmu.edu.my		
國際事務單位網址		https://www.mmu.edu.my/admission/international-students/		
締約類型	1 合作備忘錄 /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2 選擇合約類型			
	3 請輸入合約名稱			
推薦原因	既有關係提昇層級 (請勾選後方選項) 原為 <input type="checkbox"/> 院層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所層級			
	為推進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與 Multimedia University 在目前已進行之華語文教學實習的合作內容，提供本校學生更豐富多元的國際合作校選擇，茲推薦該校。			
推薦人資料	姓名	齊婉先	職稱	副教授兼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主任
	單位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電話	3800
相關單位核准				
推薦人簽章	系所主管	所屬學院	國際事務處	

【第二案附件】

--	--	--	--

B. 背景資料

學校成立時間	1996			
學校類型	私立			
	其他 (請說明) 綜合型大學			
提供交換生部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其他補充說明。 Ex: 博士生交流根據申請經雙方協商另作處理		
學科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Humaniti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Education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Managemen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lleg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Others (若簽約校學院領域與本校不完全相符，請於下方補充說明)			
	Faculty of Applied Communication			
學校聲望	年份	資料庫名稱	排名	
	2016	QS Asian University Rankings	193	
	其他補充資料			
學生人數	15565			
締約方式	通訊簽約			
代表簽約人	姓名	PROF. DATUK DR. AHMAD RAFI BIN MOHAMED ESHAQ	職稱	President
	單位	Faculty of Creative Multimedia	e-mail	ahmadrafi.eshaq@mmu.edu.my
預期效益	1. 深化現行華語教學實習合作 2. 增強雙方師生學術研究聯繫 3. 雙方互派教師學生移地研究			

C. 檢附資料

- 學校正式簡介
- 合約書範本

【第二案附件】

*若有簽署交換生合約，請接續填寫第3頁D項、學生交換資訊；若無，則填寫(及雙面列印)至此頁即可。

D. 學生交換資訊

國際學生交換專責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續填下方聯絡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專責人員聯絡方式	姓名	請輸入專責人員姓名	職稱	請輸入專責人員職稱
	單位	請輸入專責人員所屬之單位名稱	e-mail	請輸入專責人員聯絡分機
學期制度		一年有 3 學期 第 1 學期 3-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2 學期 6-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3 學期 10- 請選擇結束月份 第 4 學期 請選擇起始月份 - 請選擇結束月份		
學分轉換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ECTS <input type="checkbox"/> UCTS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請描述		
學雜費互惠		是		
保障住宿		是		
交換學生名額		請填入人數/學期；2-4/學年		
語言能力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請於後詳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英文 TOEFL/513 2. 請選擇語言 請輸入檢定考名稱/要求分數	
合約有效期限		請填入起始年份 - 請填入結束年份		

【第三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全英語授課補助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 本校為促進國際化，提升學生英語能力，培養學生國際視野，鼓勵本校專任、專案及兼任教師以全英語授課，特訂定本辦法。</p>	<p>第一條 本校為促進國際化，提升學生英語能力，培養學生國際視野，鼓勵本校專任教師以全英語授課，特訂定本辦法。</p>	<p>將專案及兼任教師納入補助對象。</p>
<p>第二條 各教學單位所開授之全英語授課課程，並經該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者。</p> <p>獲補助之全英語授課課程，其開課人數學士班不得低於8人，碩博士班不得低於4人。外國語文學系課程、在職專班課程、個別指導課程(含專題研究、專題製作等相關性質課程)、以英語為母語之外籍教師所授課程、僅能以英語授課者及已獲其他補助之課程，均不適用本辦法。</p>	<p>第二條 全英語授課補助範圍：</p> <p>一、個別課程：各教學單位所開授之全英語授課課程，並經該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者。</p> <p>二、模組學程：<u>本課程得跨(所、學位學程)或學院開設，由主辦教學單位規劃至少三門以上(含三門)課程組成之全學年英語授課課程，並經主辦單位之院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者。</u></p> <p>獲補助之全英語授課課程，其開課人數學士班不得低於8人，碩博士班不得低於4人。外國語文學系課程、在職專班課程、個別指導課程(含專題研究、專題製作等相關性質課程)、以英語為母語之外籍教師所授課程、僅能以英語授課者及已獲其他補助之課程，均不適用本辦法。<u>惟開設模組學程之外籍教師不在此限。</u></p>	<p>一、刪除「模組學程」相關補助規定。</p> <p>二、爾後規劃九學分以上(含九學分)課程組成之全學年全英語授課課程，則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中「微學程」之相關規定辦理。</p>

【第三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六條 採用全英語授課之教師應填具申請表並附英文授課大綱，向開課單位提出申請，經該單位課程委員審查，並經開課單位主管及院長核章後，於每學期辦理開課作業前將申請表送教務處及國際事務處會核，再送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核定。每位教師全英語授課每學期至多以 2 門(或 6 學分)為原則。</p>	<p>第六條 採用全英語授課之教師應填具申請表並附英文授課大綱、<u>模組學程規劃書</u>，向開課單位提出申請，經該單位課程委員審查，並經開課單位主管及院長核章後，於每學期辦理開課作業前將申請表送教務處及國際事務處會核，再送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核定。每位教師全英語授課每學期至多以 2 門(或 6 學分)為原則。</p>	<p>刪除檢附「模組學程規劃書」之規定。</p>
<p>第七條 經核定通過以全英語授課之課程，依下列原則補助：</p> <p>一、授課鐘點以 1.5 倍計算，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核計要點之限制。</p> <p>二、如授課教師未選擇從優採計授課鐘點，得申請每學期每學分課程教材五千元，每門課至多一萬元補助經費，且同一門課同一名教師補助經費逐年遞減 20%，最多補助三年。</p>	<p>第七條 經核定通過以全英語授課之課程，依下列原則補助：</p> <p>一、<u>個別課程</u>：</p> <p><u>(一)</u>授課鐘點以 1.5 倍計算，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核計要點之限制。</p> <p><u>(二)</u>如授課教師未選擇從優採計授課鐘點，得申請每學期每學分課程教材五千元，每門課至多一萬元補助經費，且同一門課同一名教師補助經費逐年遞減 20%，最多補助三年。</p> <p><u>二、模組學程:除前款規定外，每學期每門課另補</u></p>	<p>一、變更款次內容。</p> <p>二、刪除「模組學程」之補助規定。</p> <p>三、因已無個別與模組課程之分，故將優先順序更正為「新開設課程、續開課程」</p>

【第三案附件】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前項各款實際補助金額得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補助之優先順序依次為：新開設課程、<u>續開</u>課程。</p>	<p><u>助整合費五千元，俟該學年內同組模組學程授課完畢後撥付。</u></p> <p>前項各款實際補助金額得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補助之優先順序依次為：<u>模組學程</u>、新開設課程、<u>個別</u>課程。</p>	

【第三案附件】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全英語授課補助辦法

中華民國 94 年 6 月 22 日第 231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第 33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8 日第 37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第 48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促進國際化，提升學生英語能力，培養學生國際視野，鼓勵本校專任、專案及兼任教師以全英語授課，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各教學單位所開授之全英語授課課程，並經該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者。
- 獲補助之全英語授課課程，其開課人數學士班不得低於 8 人，碩博士班不得低於 4 人。
- 外國語文學系課程、在職專班課程、個別指導課程(含專題研究、專題製作等相關性質課程)、以英語為母語之外籍教師所授課程、僅能以英語授課者及已獲其他補助之課程，均不適用本辦法。
- 第三條 各系所教師應就其個人開授課程內容、特色及未來發展，以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英語書籍，授課、研討及成績評量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
- 第四條 各系所應考量或檢測學生英語能力，每學期以規劃 1 至 2 門全英語授課之課程供學生修讀為原則，並逐年適度增加課程，聘任教師時亦將英語教學能力列入應聘條件。
- 第五條 採用全英語授課之課程，應於開課資料及教務系統上註明「全英語授課」；教師於上課前應公告注意事項供學生週知。
- 第六條 採用全英語授課之教師應填具申請表並附英文授課大綱，向開課單位提出申請，經該單位課程委員審查，並經開課單位主管及院長核章後，於每學期辦理開課作業前將申請表送教務處及國際事務處會核，再送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核定。每位教師全英語授課每學期至多以 2 門(或 6 學分)為原則。
- 第七條 經核定通過以全英語授課之課程，依下列原則補助：
- 一、授課鐘點以 1.5 倍計算，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核計要點之限制。
 - 二、如授課教師未選擇從優採計授課鐘點，得申請每學期每學分課程教材五千元，每門課至多一萬元補助經費，且同一門課同一名教師補助經

【第三案附件】

費逐年遞減 20%，最多補助三年。

前項各款實際補助金額得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補助之優先順序依次為：新開設課程、**續開**課程。

第八條 獲補助教師須參與語文教學研究中心所主辦之全英語授課教學經驗交流座談會或教學成效觀摩會，並分享教學心得，以收觀摩學習之效。

第九條 各教學單位每學期應隊全英語授課之課程，適時評估成效，並請授課教師提供授課經驗及建議事項之報告表，送課程委員會及語文教學研究中心作為推動英語授課課程規劃及檢討改進之參考。

第十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

❁ 專案報告：PBL 問題導向學習

(簡報人：众社企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兼董事長林崇偉教授，簡報內容詳附錄，見第 57-61 頁)

PBL@UNI 我們一起學



眾社會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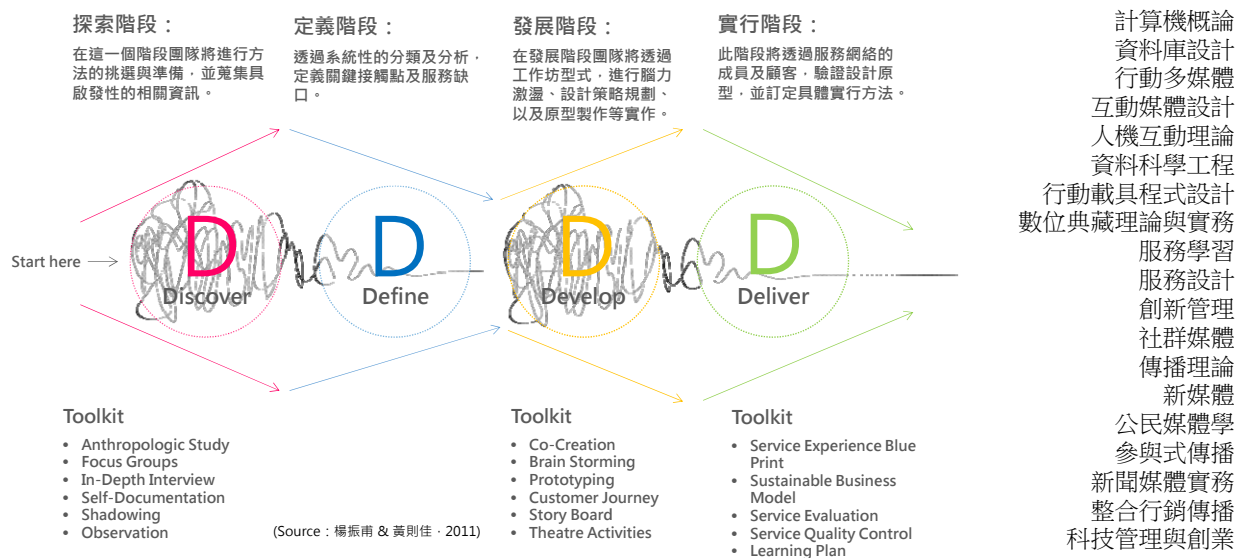
OurCityLove Social Enterprise Taiwan

創辦人。林崇偉

ChongWeyLin@Gmail.com | +886-932-868403 | ChongWeyLin

附錄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一起打造屬於我們大家的、共創、共有、共好的智慧友善城市！

PBL@University HOW? 導入服務/體驗/設計/科技想解決問題的課程設計



附錄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一起打造屬於我們大家的、共創、共有、共好的智慧友善城市！

PBL WHY ?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Connection and Inclusion



附錄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一起打造屬於我們大家的、共創、共有、共好的智慧友善城市！

PBL@University: Turning “Social Problems” to “Social Innovation”



附錄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一起打造屬於我們大家的、共創、共有、共好的智慧友善城市！

PBL@University: Turning “Social Problems” to “Social Innovation”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一起打造屬於我們大家的、共創、共有、共好的智慧友善城市！

PBL@University: Turning “Social Problems” to “Social Innovation”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一起打造屬於我們大家的、共創、共有、共好的智慧友善城市！

PBL@University: Studying and Working with Stakeholders

附錄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一起打造屬於我們大家的、共創、共有、共好的智慧友善城市！

Cross Field Cooperation and Integration – Accessible Tourism for All

Advocate
OurCityLove Social Enterprise

Organizer
Soil & Water Conservation Bureau, COA

Sponsor
Yulon Motor Co.,Ltd

眾社會企業 OurCityLove

裕隆汽車

1st Chinese Magazine for Family Accessible Tourism

2017 第1期

友善旅人誌

We travel not to escape life, but for life not to escape us!

出發吧！全家人的農村旅行

附錄
 Accessible Tourism of All by All for All ◦ “9453 Friendly Traveler” ◦ OurCityLove Social Enterprise Taiwan

Problem Based Learning and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Imagination is the only limitation!




Being creative means you have to have the heart of the Creator.

Tell me, I forget; Show me, I remember; Involve me, I understand!

Calling – Die Berufung unseres Leben und von Gott!

 林崇偉

ChongWeyLin@Gmail.com

   ChongWeyLin



附錄 用「智慧」與「科技」來圓滿愛！一起打造屬於我們大家的、共創、共有、共好的智慧友善城市！